

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信会师报字[2026]第 ZH10145 号

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信会师报字[2026]第 ZH10145 号

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我们审计了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紫金银行）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。

一、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的规定，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，并评价其有效性是紫金银行董事会的责任。

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，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，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。

三、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
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，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。此外，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，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，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。



四、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

我们认为，紫金银行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刘晶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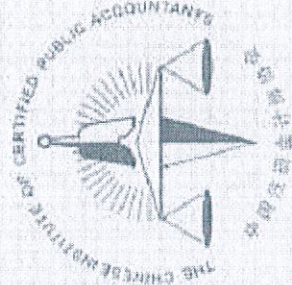
曹佳



中国·上海

2026年4月22日





姓名	刘晶
Sex	女
Date of birth	1984-04-08
Working unit	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江苏分所
Identity card No.	230523198404083449



年度检验登记

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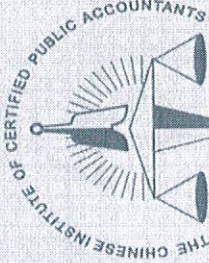
本证书经检验合格，继续有效一年。
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.

证书编号: 110101360149
No. of Certificate

批准注册协会: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

发证日期: 2018 07 31 日
Date of Issuance /y /m /d

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2022年06月29日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

曹佳

姓名

性别

Sex

出生日期

Date of birth

工作单位

Working unit

身份证号码

Identity card No.

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江苏分所

320105198302201616

证书编号:
No. of Certificate

310000061252

批准注册协会:
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

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
发证日期:
Date of Issuance

2017 年 02 月 28 日



曹佳(310000061252)
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
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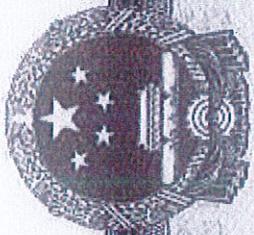
曹佳(310000061252)
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
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


曹佳(310000061252)
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
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


曹佳(310000061252)
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
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


营业执照

(副本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91310101568093764U

证照编号: 01000000202603110018



扫描经营主体身
份码了解更多登
记、备案、许可、
监管信息、体
裁更多应用服务。



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, 杨志国

出资额 人民币15650.0000万元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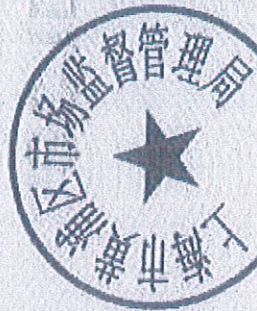
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

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

经营范围

审查企业会计报表,出具审计报告;验证企业资本,出具验资报告;
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,出具有关报告;基本
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;代理记账;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
询、会计培训;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;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
业务。

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

登记机关

2026年03月11日

1582

证书序号: 0001247

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

发证机关:

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

会计师事务所

执业证书



名称: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首席合伙人: 朱建弟

主任会计师:

经营场所: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

组织形式: 特殊普通合伙制

执业证书编号: 310000006

批准执业文号: 沪财会〔2000〕26号(转制批文 沪财会[2010]82号)

批准执业日期: 2000年6月13日(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)